

(上接 C209 版)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 sales companie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company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七) 利鑫 A 与利鑫 B 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1. 利鑫 A 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截止利鑫 A 的某一开放日或者利鑫 B 的封闭期届满日(T日),设T为自利鑫 A 上一次开放日(如 T 日之前利鑫 A 尚未进行开放,则为基金成立日)至 T 日的运作天数,NVT 为 T 日闭市后的基金资产净值,Ft 为 T 日利鑫 A 的份额余额,NAVt 为 T 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在利鑫 A 上一次开放日(如 T 日之前利鑫 A 尚未进行开放,则为基金成立日)设定的利鑫 A 的年化收益率。

(八) 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NAVbt 为 T 日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净值,Fbt 为 T 日利鑫 B 的份额余额,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NAVbt = (NVT - 1.00) / Ft

利鑫 A、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8 位,小数点后第 9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八) 利鑫 A 与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在利鑫 A 的非开放日,本基金将公告利鑫 A 和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在利鑫 A 的开放日,本基金将公告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利鑫 B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基金管理人可在利鑫 A 的折算基准日按以下规则进行基金份额折算。
(一) 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利鑫 A 份额。
(二) 折算基准日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5 年内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T 日)与其工作日同一天,原则上为自基金合同成立之日起满 6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利鑫 A 的开放日以及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具体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T 日)的具体计算(主要涉及对折算基准日(T 日)折算前利鑫 A 基金份额净值(即基金合同“四、基金份额的分级”中有关利鑫 A 的运作方式)的相关内容)。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折算前利鑫 A 的份额数×利鑫 A 的折算比例
利鑫 A 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四) 具体折算方法
折算基准日当日,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利鑫 A 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为:
利鑫 A 的折算后份额=折算前利鑫 A(T 日)折算前利鑫 A 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0

权证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非固定收益类品种。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5%。

本基金 A、B 两类虽然分别募集及申购、赎回,但两份资金将融合一起来进行投资管理。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宏观调控政策走向以及各类资产市场风险收益特征及其演变趋势的综合分析,比较,首先采用类属配置策略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在此基础上,再根据对各类资产市场风险收益特征的进一步分析,制定各自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宏观调控政策走向以及各类资产市场风险收益特征及其演变趋势的综合分析,比较,首先采用类属配置策略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在此基础上,再根据对各类资产市场风险收益特征的进一步分析,制定各自策略。